

# 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

中国绿色建筑与节能委员会 编印

通讯地址：北京市三里河路9号 (100835)

建设部北配楼南楼214室 电话：010-58934866

2015年第2期

(总第164期)

2015年2月6日

## 地方交流

\*\*\*\*\*

### 安徽省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的指导意见》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召开新闻发布会



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14年12月3日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的指导意见》(皖政办〔2014〕36号)。为积极做好文件发布及宣贯工作，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于2014年12月26日上午，在合肥召开了《加快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指导意见》新闻发布会，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厅长侯浙珉、副厅长李建、仲亚平，省科学技术厅副巡视员严一民以及省财政厅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出席发布会。

侯浙珉厅长主持会议并强调，《指导意见》的

正式颁布，是全面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中具有标志意义的一件大事。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是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工业化和城镇化良性互动的重要抓手，是促进绿色发展的重要举措、促进建筑业转型升级的必然要求和打造工业强省的有效途径。要求各地认真组织好学习宣贯，做到《指导意见》宣贯全覆盖；认真履行责任义务，扎实推进各项制度建设，积极推进管理创新，要抓好试点示范建设，务求带动工作全面发展。

李建副厅长就全省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做了新闻发布。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房地产管理局主要负责同志及有关科室负责人，相关设计、施工、监理、房地产、图审、检测、科研等有关单位负责人共计180余人参加发布会。新华社安徽分社、安徽日报、安徽省电视台、中国建设报驻安徽记者站等12家新闻单位应邀出席，并就各自关心的问题踊跃提问，与会领导分别就有关问题进行了回答。

### 安徽省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新闻发布稿摘编

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副厅长李建在全省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新闻发布中，介绍了《关于加快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的指导意见》出台的背景、已有工作基础和起草过程。他指出，安徽省高度重视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率先推动政府投资的保障性住房运用建筑产业现代化方式建造，加快钢结构住宅体系工业化进程，已确定了合肥、蚌埠、滁州

等3个省级建筑产业现代化试点城市和中建国际-安徽海龙等6个省级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其中合肥市被评为国家住宅产业现代化综合试点城市；全省已开展近300万平方米的建筑产业现代化工程试点建设，在全国产生较大影响；建筑产业现代化相关政策体系、技术体系等方面取得了实质性进展。

李建副厅长重点介绍了《指导意见》的主要内

容、特点和实施要求。

《指导意见》一共分为四部分，共十二条：

第一部分为总体要求。明确了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的重点领域和出发点，即以预制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钢结构、预制构配件和部品部件、全装修等为重点，提高科技含量和生产效率，保障建筑质量安全，带动相关产业发展，促进建筑业转型升级。

第二部分为主要目标。提出自2015年起全面启动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保障性住房和政府投资的公共建筑全部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在新建住宅中大力推行全装修，合肥市全装修比例逐年增加不低于8%，其他设区城市不低于5%，鼓励县城新建住宅实施全装修。到2015年末，全省采用建筑产业现代化方式建造的建筑面积累计达到500万平方米，综合试点城市当年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采用建筑产业现代化方式建造比例达到20%以上，其他设区城市以10万平方米以上保障性安居工程为主，选择2—3个工程开展建筑产业现代化试点；到2017年末累计达到1500万平方米，综合试点城市当年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采用建筑产业现代化方式建造比例达到40%以上，其他设区城市达到20%以上，政府投资的新建建筑全部实施全装修。

第三部分为重点任务。确定了建立健全标准体系、大力培育实施主体、加快发展配套产业、大力实施住宅全装修、加强科技创新推广、健全监管服务体系等六个方面的重点工作。

第四部分为保障措施。明确了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扶持政策、推进示范带动、强化培训宣传等4项保障措施。为全省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指明了方向、确定了路径、落实了保障，将有效促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深入开展。

《指导意见》在学习借鉴外省经验的基础上体现出了新特点、新发展。可以概括为：

一是主题鲜明，紧密结合绿色建筑行动实施。

《指导意见》紧扣绿色建筑“四节一环保”的核心内涵，以推动城乡建设走上绿色、循环、低碳发展为理念，突出建筑全寿命期价值最大化要素，深化了绿色建筑的强制性范围，提出2015年起保障性住房和政府投资的公共建筑全部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此外，要求围绕建筑产业现代化，积极发展绿色建

材、可再生能源等相关产业，大力推广外遮阳、墙体保温一体化、可再生能源一体化等先进适用技术，加快培育建筑节能服务市场，建立健全建筑节能监管体系。《指导意见》与《安徽省绿色建筑行动实施方案》实现了无缝对接，保障了绿色建筑行动的深入实施。

二是抢抓机遇，紧密结合建筑业转型发展。《指导意见》牢牢把握建筑业转型发展要求，推动优化建筑业发展结构，引导建筑业企业集聚发展，通过推行工程总承包，促进传统建筑业向现代建筑服务业转变；通过培育壮大骨干企业，提升高端建筑市场的专业施工能力；引导设计、施工、检测等企业采取校企合作、技术转让、技术参股等方式，开展产学研联合攻关，增加核心技术储备，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指导意见》将加快全省建筑业改革发展步伐，促进建筑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将有效推动安徽省向建筑业大省迈进。

三是因地制宜，紧密结合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阶段。《指导意见》提出安徽省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的三个重点方向：一是预制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钢结构，二是预制构配件和部品部件，三是住宅全装修。具体是，对于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要大力推广预制叠合楼板、楼梯、阳台板等预制构配件和部品部件，扩大建筑产业现代化的实施范围；对于具备技术、管理实施条件的项目，鼓励采用工业化程度较高的结构体系，即预制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钢结构，提升建筑产业现代化的实施能力；这充分体现了分类实施、层层推进的原则，将有利于全省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的健康发展。此外，对于因二次装修带来噪声污染和大量的建筑垃圾的现象，提出大力实施住宅全装修，提出保障性住房、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项目全部实施全装修。

四是突出实效，充分整合各类扶持政策。《指导意见》在制定过程中，省级相关部门都给予了大力支持。针对建筑产业现代化处于刚刚起步的发展阶段，提出在充分发挥市场主体的同时，加强政府引导、培育市场，在财税、金融、土地等方面予以扶持。采用建筑产业现代化方式建造的建筑将享受绿色建筑扶持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建筑产业现代化企业可享受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企业和创新

型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所得税、研发投入可以享受加计50%扣除、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等扶持政策。这些支持政策的出台，将大大促进全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的总体推进。

围绕《指导意见》的实施，近期将着重做好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建立协同机制。建筑产业现代化内涵丰富、涉及面广，需要省级有关部门以及各市、县的共同关注和强力推进。省级政府层面将建立相应的联席会议制度，住房城乡建设厅将会同省直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协作配合，建立完善协同推进机制和工作督查机制。各地也要相应建立此类机制，确保地市层面工作有序推进。

二是强化技术支撑。住房城乡建设厅将组建建筑产业现代化专家委员会，会同相关部门加快国家级建筑产业现代化推广研发展示中心建设，做好标准编制、项目评审、技术论证、产品性能和建筑性能认定等方面的技术把关和服务指导。各地各单位

要积极参与推广研发展示中心建设，依托科技创新支撑，加大适用技术应用。

三是落实工作重点。住房城乡建设厅将结合“十三五”规划编制计划，抓紧制定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规划，继续完善相关技术标准，编制适用技术指南；会同省直有关部门分解目标任务，细化支持政策。各地要理清发展思路、适宜技术类型和实施路径，抓紧开展项目摸排，把建筑产业现代化推进工作落到实处。

四是抓好试点示范。住房城乡建设厅将会同省财政厅做好综合试点城市和示范基地建设指导服务，给予资金补助，重点扶持一批规模合理、创新能力强、机械化和装配化水平高的技术研发、部品部件生产、工程建设等企业。各综合试点城市要以保障性住房等政府投资项目为切入点，尽快落实试点示范项目，强力推行建筑产业现代化方式建造。同时，激发市场主体内生动力，积极引导商品房项目采用建筑产业现代化方式建造。

（安徽省绿色建筑协会供稿）

## 大力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 以绿色建造引领建设行业转型发展

### 推进“绿色建造”恰逢其时

与传统建筑产业比较，建筑产业现代化生产方式节能减排优势明显。据测算，通过采用建筑产业现代生产方式，施工现场模板用量可减少85%以上，现场脚手架用量减少50%以上，抹灰工程量节约50%，节水40%以上，节电10%以上，耗材节约40%，施工现场垃圾减少80%，施工周期缩短50%以上，并增加实际建筑面积。具体表现在：

一是提高工程质量和施工效率。通过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减少了人工操作和劳动强度，确保了构件质量和施工质量，从而提高了工程质量和施工效率。

二是减少资源、能源消耗，减少建筑垃圾，保护环境。由于实现了构件生产工厂化，材料和能源消耗均处于可控状态；建造阶段消耗建筑材料和电力较少，施工扬尘和建筑垃圾大大减少。

三是缩短工期，提高劳动生产率。由于构件生产和现场建造在两地同步进行，建造、装修和设备安装一次完成，相比传统建造方式大大缩短了工期，适应目前我国大规模的城市化进程。

四是转变建筑工人身份，促进社会稳定、和谐。现代建筑产业减少了施工现场临时工的用工数量，并使其中一部分人进入工厂，变为产业工人，减少了临时工人的用量和流动，从而可有效减少因劳动报酬、夫妻两地分居等因素导致的社会不稳定现象。

五是减少施工事故。与传统建筑相比，产业化建筑建造周期短、工序少、现场工人需求量小，可进一步降低发生施工事故的几率。

六是施工受气象因素影响小。产业化建造方式大部分构配件在工厂生产，现场基本为装配作业，

且施工工期短，受降雨、大风、冰雪等气象因素的影响较小。

不管从国家层面还是从我省已有基础来看，加快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以绿色建造引领建设行业转型发展恰逢其时。

从国家层面看，正不断加大对建筑产业现代化的重视力度。2013年1月1日，国务院出台的《绿色建筑行动方案》，推动建筑工业化成为其中明确的重点任务。2013年11月，全国政协专门召开以推进建筑产业化为主题的协商座谈会，加快建筑产业化成为共识。今年4月，国务院出台的新型城镇化

发展规划中提出，要大力发展绿色建材，强力推进建筑工业化；5月《2014-2015年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行动方案》中提出要以住宅为重点，以建筑工业化为核心，加大对建筑部品生产的扶持力度，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

从我省看，加快发展建筑产业现代化的时机日臻成熟。在组织机构建设上，2007年2月我省成立安徽省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2012年成立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建筑工业化工作领导小组，协调解决建筑产业化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总体思路是“省级层面指导、市级层面主导、企业为实施主体”。

（摘自《安徽日报》2014.12.25.）

## 郑州市建委召开郑州市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宣贯会



为推动郑州市绿色建筑工作，宣传贯彻《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的通知》（郑政办文〔2014〕48号）文件精神，2015年1月16日，郑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在机关四楼会议室召开了郑州市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宣贯会。会议由郑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联合河南省城市科学研究会、郑州大学建筑学院和郑州市城市科学研究会共同举办。河南省城市科学研究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张泽高、郑州大学建筑学院党委书记贾志峰等协办单位领导出席会议。郑州市所辖各县（市）、区建设局、委机关及二级机构、设计单位、审图机构、施工监理企业共400余人参加会议。

会上，郑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副主任杨琦分析了全市绿色建筑工作情况，布置了今后的工作任务，强调了各相关单位要按照《通知》要求落实责任，

推进绿色建筑工作发展。

会议邀请了河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栾景阳副院长、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河南分院宋高举博士、郑州大学建筑学院郭乐工教授分别就绿色建筑评价标准、绿色建筑技术应用及发展、装配式建筑工业化等课题进行了专题讲座。河南西艾尔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盛天环保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代表企业进行了表态发言，表达了推进绿色建筑工作的决心。



此次宣贯会，参会单位积极参与、反响热烈。市政府文件的出台是全市绿色建筑发展的纲领性文件。通过建委领导的分析和要求及专家深入浅出的讲解，与会者对我市绿色建筑工作的形势和政策有了更深入的认识和了解，增强了紧迫感和责任感，对进一步开展绿色建筑工作充满了信心。

（供稿：河南省城市科学研究会）